

皖南医学院电梯更换采购及安装项目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p>1、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在电梯安装完成后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并取得电梯合格证或使用证，支付合同价款的 50%。</p> <p>2、试运行 2 个月后，进行电梯设备的其他约定项目验收，验收合格的支付合同余下价款的 47%。</p> <p>3、维护保养服务期结束后，支付的合同价款的 3%（维护保养服务期内扣款在此 3%款项中扣除）。注：中标单位可以提供同等金额的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形式）及相应发票置换，保函</p>

		时间失效时间为 2027 年 11 月 1 日。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皖南医学院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自采购人下达生产施工通知起 45 个日历天内交付。
4	免费质保期	经当地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并取得电梯使用证之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

二、货物需求

(一) 货物需求说明

需求内容类别	标识符号	投标要求
实质性要求	★	必须全部满足或正偏离,有 1 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投标无效。
其他要求	无	最大允许负偏离_0_项,超过最大允许负偏离项数的,投标无效。

(二)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电梯	<p>1、采购要求:</p> <p>(1) 本次电梯使用无线五方通话系统及电动车探测器等;</p> <p>(2) 无机房电梯 4 台, 800-1000kg, 速度 1.5-1.75m/s;</p> <p>(具体重量、速度以各投标单位经现场踏勘后, 以投标设计方案为主)。</p> <p>温馨提示: 自行踏勘地点: 皖南医学院滨江校区(南区)信息楼, 东西两侧入口处。其中两部电梯门属于关闭状态,</p>	4 台	工业	是	★

	<p>封闭的两个电梯井道在东侧三楼或四楼电梯门边提供一个踏勘口(木板封堵),西侧一楼电梯门边提供一个踏勘口(木板封堵)。踏勘完成需恢复原样,造成安全事故由踏勘人负责。(参考尺寸见附图)</p> <p>(4)投标人应自行踏勘本项目实施现场,核对原电梯井道、底坑、门洞等土建尺寸及可能影响后期安装的全部因素(包括电梯井的防水和在有条件下进行安装排水泵),并确保所投电梯满足现场实际安装要求。本项目有两台电梯井道属于封闭状态,须考虑拆除后的井道杂物清捞费用。</p> <p>(5)投标人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备品备件费、特殊工具费、二次搬运、吊装、搭棚(含井道脚手架)、按规范要求需安装的安全门等安全防护措施、每层金属牛腿、井道永久照明插座(含井道明敷管及布线)、电梯的安装费(含因电梯深化设计所带来的开孔、封堵、吊钩及二次构件的预埋等)、现场电梯动力柜至电梯控制柜之间的正式电缆、调试(含提供调试电缆,调试电缆所有权归中标人,使用临电进行调试)、检测、试运转、抽样测试、场内运输、成品保护、施工水电费、现场协调、现场垃圾清运、管理费、利润、施工人员保险和第三方责任险费用、风险费、各项保险费用、税金等,及安装前告知手续、安装完成后申请质量技术监督验收、办理电梯验收准用证(特种设备登记证)费用和领取《电梯安全检验合格》、保修期巡检及保修件更换费用、相关物业人员培训费、售后服务费及保修期内的年检费用(含相关国家要求的检测和检验费),成品保护等一切费用。</p> <p>(6)中标人应安排专业人员提供 24 小时的紧急救援服务。</p>			
--	--	--	--	--

	<p>当电梯发生困人故障等较大突发性事故，中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0 分钟内赶赴现场实施紧急救援，要求在到达现场后 10 分钟内把乘客从轿厢中救出；电梯发生其他故障，中标人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30 分钟内赶到现场实施抢修，一般故障应该立即排除，严重故障应该在 24 小时内修复，修复前中标人电梯设施设备维修技术人员不得离开现场。如中标人五次及以上未在按规定时间赶至现场、或出现维修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的、或招标人接到电梯使用人投诉电梯颤动异常、电梯下滑等电梯使用失灵的（属实）投诉事件的，按照合同约定处理。</p> <p>（7）中标人须在遵从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则及有关现场施工管理办法、服从招标人的统一规划、统一部署、统一协调管理的指令。</p> <p>（8）本次投标人需考虑调试、验收过程中一切不利因素，电梯需根据投标人使用需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安装，保障电梯验收通过。</p>			
--	---	--	--	--

三、质保、维保要求

免费质保及维护保养服务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维护保养项目应覆盖《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规定的半月、季度、半年、年度保养项目和电梯制造单位技术文件所要求的特殊保养项目，以及与电梯安全运行相关的其他项目（含相关国家要求的检测和检验费）。维保期内每年中标人协助招标人向政府部门申请办理年审，并保证通过年检验收。维保人员和维保要求按照国家、省及市的规范和要求执行。

四、安装、验收要求

1、电梯安装验收完成后，在正式送电前，电梯临时接电电缆由中标人自行考虑。

2、投标人合同签订后一个星期内提供机房、井道布置图及相关技术问题向招标人报备，并提出相关方案。

3、在电梯井道工作面移交至中标人后，需第一时间设置井道标准化安全防护。

4、现场验收：中标人对设备、附件及备件的开箱检验做好记录，应对货物的开箱清单及设备的随机文件做好保管，在安装工程完毕后进行检测及验收工作，并移交给招标人（电梯须技术质量监督部门检测、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

★5、投标时要求电梯的核心设备：曳引机，门机系统（门机、层门锁、轿门锁），控制柜，限速器，缓冲器，安全钳要求为“投标品牌原厂生产”（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格式自拟）。门保护系统、钢丝绳、变频器等，要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详细产地、品牌，作为验收依据（格式自拟）。

6、安装调试：一切在安装、调试及试运行过程中造成的货物损坏，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7、设备的检验和验收：电梯安装完毕后，招标人要求对整机的性能至少作以下调试、检验（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试验结果必须符合我国现行电梯标准规范以及中标人提供的制造与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1）检验：

①已安装完毕的电梯实测数据与投标人提交的电梯配套技术参数比较；

②对外观及无特许要求的部件制造、安装质量、进行直观检查；

③对于门锁装置、厅门、限速器、安全钳、缓冲器等部件，投标人提供鉴定合格证，并将其合格证详细内容与电梯特性进行比较。

（2）试验和校验：

①运行速度和运行加速度、减速度试验。

②运行平稳性（振动加速度）测试三个方向振动幅值。

③噪声测试（轿厢、自动门机构等）。

④平层准确测试。

⑤曳引机的静载、满载、超载试验。

⑥控制系统，信息系统性能测试。

⑦电气设备的检查和电流、功率的测试。

⑧各种安全保护设施的检测。

8、安装必须服从招标人施工进度安排，接受管理，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由中标人负责联系使用地国家法定检验部门，并办理使用许可证。

9、技术资料，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以下技术资料，其费用已包括在投标价格之内：

- ①电梯安装图；
- ②电气设备及系统原理图；
- ③电气设备及系统安装线路图；
- ④构件、机械安装图；
- ⑤安装手册；
- ⑥操作手册；
- ⑦维修保养手册；
- ⑧制造、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
- ⑨安装和验收报告（包括验收数据资料）；计算机技术资料（包括程序编制资料）。

⑩中标人需无条件提供电梯相关的一切技术资料（包括运行、安装、调试、检修的电梯密码），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0、质保期内的服务要求

①免费质保期及免费维保期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时间以经当地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收合格并取得电梯使用证之日起计算。**质保期结束后，由招标人、中标人及招标方维保单位进行交接验收。**

②零、部件更换：对由于零、部件质量问题造成的零、部件损坏，中标人将提供现场服务，免费维修更换损坏的零、部件。由于招标人人为原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中标人有义务对损坏零、部件作有偿的维修更换。

③软件升级：中标人有责任及时向招标人通报软件升级情况，中标人须提供软件升级服务（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④其他服务：中标人有义务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应的产品运行方式的设置等技术服务，而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⑤中标人承诺在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故障通知及时到达现场。如未按时维保、缴纳相关检测检验费用或有脱保的行为，招标人按照合同约定向中标人索赔由未按时维保或脱保导致的经济损失。（投标文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五、功能配置：

序号	规格参数		备注
（一）系统、配置及功能要求			
1.1	电梯类型	无机房	
1.2	操控方式	永磁同步	

1.3	额定载重量	详见电梯货物需求清单	
1.4	额定速度	详见电梯货物需求清单	
1.5	开门尺寸	结合图纸和现场深化	需经采购人确认
1.6	消防电梯及贯通门	详见电梯货物需求清单	
1.7	标准客梯轿厢	结合图纸和现场深化	需经采购人确认
1.8	停层（提升层数）	详见电梯货物需求清单	
1.9	控制系统	应采用全电脑智能化网络控制系统，采用双 CPU 32 位技术；其中微机系统控制主板、变频器应说明产地、制造厂商。提供控制系统软件升级服务（不再另行收取费用）。	
1.10	调速系统	变流变频变压调速（VVVF）；	
2.0	门机系统	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交流变压变频（VVVF）门机系统；其中厅门锁、轿门锁、门电机、门机板说明产地及生产厂家。	
2.1	拖动驱动系统	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	
2.2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	说明其产地及生产厂家。	
2.3	（1）系统需具备升级 BA 功能并保证兼容性，预留 BA 通信接口。		
	（2）在电梯轿厢中预留供闭路电视摄像头的安装空间，并在轿厢顶部预留视频随行电缆。		
	★（3）电梯内安装电动车探测器，并保证电动车进入电梯后，电梯无法提升。（中标人需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者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4）电梯需另设置残疾人面板及扶手。（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者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4	全集选控制	电梯自动根据侯梯厅呼叫位置次序逐一应答，优先相应与轿厢运行方向相同的呼叫。	
2.5	故障自动检测	当电梯运行发生故障时，自动诊断出故障发生原因、位置、状态等并分级处理，并在点阵屏上显示发生故障。	
2.6	厅轿门联锁	系统将检测所有厅轿门安全可靠，全部门联锁都闭合电梯方可运行，如电梯运行中门联锁断开或者抖动，电梯将停止运行，确保乘客安全。	
2.7	短路保护	当电梯负载出现短路故障时，柜内负责短路保护器件自动断开，保护电梯电气系统安全。	

2.8	锁梯服务	电梯在正常状况下，关闭电锁后，电梯进入驻停状态，若此时电梯正在运行且已有内选登记，则电梯不再响应外召，将所有登记的内选服务完毕后，返回锁梯层(可设置)，打开电锁后电梯立即退出驻停状态。	
★ 2.9	五方通话	采用无线五方对讲通话，确保对讲区域的信号覆盖。	
3.0	超载保护	当电梯超过额定载荷时，电梯不关门，超载蜂鸣器响，电梯不启动，超载消除后自动恢复自动运行。	
3.1	满载自动直驶功能	当电梯处满载的状态下，电梯自动转为直驶功能，此时只执行轿厢内的指令，厅外召唤信号登记后暂不应答，满载状态退出后将自动应答登记了的厅外召唤。	
3.2	超速保护	当电梯速度超过额定速度时，电梯自动切断电源及运行指令，确保电梯运行安全。	
★ 3.3	光幕保护	光幕被遮挡，关门动作立即停止且自动开门，遮挡消失后再自动关门。	
3.4	层站显示	每个楼层外呼显示电梯运行方向、电梯所处楼层，及检修/正常运行情况等信号。	
3.5	轿内显示	轿厢内显示为彩色液晶屏数字显示，轿内层站显示器在轿门显著合适位置，操纵盘为不锈钢带发光字按钮，选中楼层后楼层键要显著区别于未选楼层键。	
3.6	本层外呼开门	如本层召唤按钮被按下，轿门自动打开，如按钮按住不放，门保持打开。	
3.7	错误指令取消	在轿内如果按错层站按钮，重复按一次内选按钮，即可撤销误选登记(内选灯灭)。	
3.8	应急照明	停电发生后，紧急照明灯打开，可持续照明时间不小于1小时，且照明可以保证看见操纵盘、报警装置等按钮，恢复供电后自动关闭，同时轿厢内按标准配置通风设备。	
3.9	无信号自返基站	在电梯正常(无司机)运行情况下如果设定自动返基站功能有效，当无选层信号及呼梯信号时，电梯在一定时间延时后自动返基站，基站可以根据要求设置所处楼层。	
4.0	风扇、照明自动控制	5分钟内电梯无人使用，轿厢内照明与换气扇自动关闭，接到任何召唤命令后自动打开，达到节能功能。	
4.1	反向自动消指令	电梯响应完同一方向召唤指令后，系统自检并自动消除尚存的轿内召唤指令，以免电梯无效运行。	
4.2	故障自动靠站	在安全回路接通及变频器工作正常情况下，电梯快车运行时发生故障停止在非门区，则轿厢向中间楼层方向爬行至平层位置后开门，解救乘客。	

4.3	消防运行	当消防开关闭合后系统将清除所有外召指令及内选信号，自动返回消防基站，并输出消防联动信号，如果电梯正在反方向运行，则就近平层，不开门直驶消防基站常开门，自动进入消防模式运行；进入消防模式运行后没有自动开关门动作，通过消防员电动开关门，电梯只响应轿内指令，且到站后消除所有指令。	
4.4	报警装置	轿厢内的操纵盘上要安装警铃按钮，当电梯发生故障时，按设置在电梯轿厢内部的警铃及对讲按钮，向值班室和机房呼叫。	
4.5	防终端越层保护	电梯系统运行中检测到限位开关动作时，将立即停止运行；当检测到极限开关动作时，整个系统将立刻掉电，保护乘客安全。	
★ 4.6	自动再平层	不论负重或行程方向为何，轿厢应再平层并开门，其中包括故障及停电恢复后轿厢也能自动再平层。	
4.7	轿门异常检查功能	门口有物遮挡或门有物卡住时发出报警使电梯停止运行，确保电梯安全运行。如果轿门在预定时间内应开而未开或未能完全开启，轿门会自动关闭，再应答其他呼叫。	
4.8	电机测速装置	通过编码器速度反馈装置，时刻监视电机运行速度。	
4.9	开门保持时间自动调整	根据不同站层出入口的利用情况，自动调整保持开门时间，方便乘客及保证电梯运行效率。	
5.0	防捣乱功能	自动将轿厢载重量（乘客人数）与轿内指令数进行比较，若乘客数过少，而指令数过多，则自动取消错误的多余轿内指令。	
5.1	次层停靠	电梯到达目的层后，若轿厢门不能完全开启，则关门后继续向下一层运行，直到门完全开启后，恢复正常运行。	
5.2	电梯补偿链	采用电缆型全塑补偿链，避免运行过程中碰撞和摩擦噪音，以保证电梯运行品质。	
5.3	关门力矩控制	当关门时受到反向阻力，超过预设的力矩值时，电梯将重新开门。	
5.4	无障碍电梯功能	电梯需含残疾人操纵箱、后中壁镜面不锈钢、盲文按钮、后壁扶手。	
5.5	消防电梯	含消防操作功能，满足设计和验收要求。	
★ 5.6	梯控	多台电梯通过串行通讯进行数据传送，实现厅外呼梯指令的互相协调，提高运行效率。	
5.7	电动机空转保护功能	防止电梯电动机空转，确保电梯安全。	

5.8	轿内检修操纵功能	在轿厢内控制电梯进行慢速点动运行，方便电梯检修保养工作。	
5.9	轿顶检修操纵功能	在轿厢顶控制电梯进行慢速点动运行，方便电梯检修保养工作。	
6.0	控制柜检修操纵功能	在控制柜控制电梯进行慢速点动运行，方便电梯检修保养工作。	
6.1	启动补偿功能	在电梯负载不同的场合，可自动调整电梯的起动转矩，保证电梯的最佳运行舒适感。	
6.2	开门时间自动控制功能	电梯在平层停车并自动开门后，能自动控制保持开门时间、开门状态，时间一到，电梯自动关门。	
6.3	位置异常自动校正功能	运行中的电梯，其电脑记忆的楼层位置与实际楼层不符时即被判为位置异常，此时电梯不允许正常运行，只能以慢车速度自动返回最底层，待输入正确的楼层数字后再投入正常运行。	
6.4	故障自动存储功能	当有故障发生时，电梯可以自动存储故障发生资料，方便维修保养工作。	
6.5	消防迫降功能	消防迫降及联动功能；系统火灾时电梯应迫降至首层，归首信号返回中央控制室。	
6.6	报站功能	到站后提供可调节音量的语音报站功能。	
6.7	门连锁保护	只有当厅门、轿门处于正常关闭状态，控制系统对此进行检测判断正常后，电梯才能正常运行。	
★ 6.8	非平层区不开门	为安全起见，在非平层，系统设定不能开门。	
6.9	方向反馈检测	当系统检测到实际运行方向与给定方向不符，将立即紧急停车，并报警。	
7.0	抱闸反馈检测功能	对抱闸继电器信号进行全程监控，当发现抱闸继电器的实际状态与给定的命令不符时，系统将停止电梯的运行。	
7.1	接触器反馈检测	无论电梯处于待机状态还是运行状态，系统将检测输出接触器的状态，一旦发现接触器处于非正常状态，系统将停止电梯的运行。	
7.2	端站强制换速	当电梯运行到终端楼层时，运行速度没有减至预设值时，系统将强迫减速，保护电梯的安全运行。	
7.3	缓冲器安全保护	当电梯因某种原因冲过终极底端楼层时，对轿厢或对重的缓冲保护，同时切断系统安全回路。	

7.4	开机自检保护	当电梯断电后开始使用前会对控制器的输入输出点进行扫描，对数据核实后若发现有异常时电梯会停止启用。	
7.5	马达防堵转功能	当启动电梯时曳引机因机械卡阻不转，超过预设时间，系统将停止电梯运行。	
7.6	司机操作	通过操作操纵箱内开关进入有司机操作状态，可由司机对轿厢乘客数量、厅外呼梯响应、开关门等进行管理。	
7.7	司机直驶	进入司机状态后，在起动前按下直驶按钮，电梯在接下来的下一次运行过程中，不响应外召，而直驶有轿内指令登记的层楼。	
★ 7.8	联动或群控功能	同一电梯大厅有两台或两台以上电梯的，须配置联动或群控功能。	
★ 7.9	基站设定	可按现场的要求通过基本参数中的基站楼层所在来设定基站，当超过设定的时间且无操作指令时，电梯将返回至所设之楼层。	
8.0	消防层设定	可按现场的要求通过基本参数中的消防楼层所在来设定消防层，当消防信号输入时会将电梯降落到所设之楼层。	
8.1	紧急电动	当安全钳、油压缓冲器、上极限、下极限、上行超速、限速器开关动作时，可在控制柜内操作紧急电动功能，让电梯慢速上行或下行，以方便快速救人。	
★ 8.2	不间断电源	当电梯正常运行中突然断电急停时，该装置会迅速动作，驱动电梯低速运行至就近楼层，开门疏散乘客。	
8.3	停电自动停层功能	停电后自动在附近层站停靠（断电自动平层功能）。	
8.4	供电电源反馈检测	当电梯出现故障时，电梯微机控制系统会根据预先设定故障代码，报告故障代码，便于维修人员检修。	
★ 8.5	电梯随行线缆的要求	至电梯轿厢的摄像机视频线、电源线、五方通话线、均在电梯控制柜做转接盒，转接盒和转接盒至电梯轿箱内的随行线缆由中标人提供。	
8.6	无机房静音措施	所有无机房电梯控制柜内采用静音接触器。	
8.7	预开门功能	电梯到站前，提前预开门，在电梯到站后能尽快开门，节约等候时间，提高运行效率。	
8.8	电梯轿厢空调	不含。	
8.9	集油盒	集油盒需要与导轨底座集成，杜绝油液的渗漏导致污染。	
9.0	厅轿门滑块	采用橡胶静音门滑块。	
9.1	曳引媒介	必须采用安全可靠的曳引媒介，钢丝绳直径 $\geq 8\text{mm}$ 或钢带（宽*厚） $30\text{mm} \times 3.3\text{mm}$ 。	
9.2	轿厢架	采用有轿厢架设计，轿架立柱用 $\geq 4\text{mm}$ 厚板材折弯设计。	
9.3	轿厢主导轨	为提高轿厢运行稳定性，轿厢主导轨型号 $\geq \text{T89/B}$ 。	
(二) 电梯装修要求			

1.1	轿厢壁	轿厢内选用为全发纹不锈钢材料，不锈钢标号：SUS304(直折厚度 $\geq 1.2\text{mm}$)。	
1.2	轿厢地面装饰	耐磨地板胶。	
1.3	轿厢顶	轿厢天花顶部含 LED 灯光和低噪音通风扇（低噪音风机 $\text{dB(A)} \leq 40$ ）。轿厢顶装潢款式由招标人在中标人所投品牌样册内任选，轿顶装潢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轿厢顶需留有摄像机孔预留位置接口，提供摄像机 DC12V 电源，轿厢内净高度 ≥ 2.5 米。其中风扇出风口要求在正顶部。	
★ 1.4	轿 门	自动双扇中分门（带刮擦保护膜），材质为全发纹不锈钢，不锈钢标号：SUS304，直折厚度 $\geq 1.2\text{mm}$ 。红外线光幕保护，光幕保护密度不得低于 150 束，红外线光幕沿门高度方向均匀布置。贯通门采用单键单盘控制方式，即一组贯穿门（两个门）由一组控制面板控制（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者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1.5	操 纵 盘	提供整体式操作盘（按钮直接放在前围壁），不锈钢带发光字按钮，在未选中楼层前，按钮数字须发光，选中楼层后楼层键要显著区别于未选楼层键。配液晶显示器，尺寸总体协调（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资料或者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1.6	轿厢门坎	硬质铝型材。	
1.7	轿厢保护	需用木工板对所有电梯做轿厢保护。	
1.8	轿厢内铭牌	不锈钢，标明电梯品牌、额定载重量、人数、禁止吸烟等图示。	
1.9	厅外召唤及楼层显示	外召唤采用不锈钢面板，需与外部装修颜色材质一致，无底盒安装，液晶显示器，尺寸总体协调，每层均有显示楼层、运行方向、故障和检修。	
(三) 技术条件			
★ 1.1	噪声：轿厢内 $\leq 48\text{dB}$ ，开关门 $\leq 52\text{dB}$ 。电梯运行时，要低于 40dB 以下。无机房控制柜须增加静音接触器。（投标人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承诺验收时进行的检测满足上述技术要求）		
★ 1.2	平层精度 $\leq \pm 3\text{mm}$ ；称重装置：精度 1%。（投标人承诺验收时进行的检测满足上述技术要求）。		
★ 1.3	请投标人明确电梯的设计使用年限，最低不得低于 15 年。（投标人承诺满足上述技术要求）		
★ 1.4	曳引机、操纵箱、外召唤按钮防水等级应达到 IPX2 级以上。（投标人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承诺验收时进行的检测满足上述技术要求）		
1.5	其他性能参数均应符合我国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技术规范。		
(四) 试验、安装、供货与验收			

★ 1.1	<p>电梯部件提供有效的型式试验证明。</p> <p>试验部件：整梯； 曳引机； 控制柜； 门锁（层门锁、轿门锁）； 安全钳； 限速器及缓冲器。</p> <p>注：提供型式测试报告，试验内容包括：方法、设备、时间、次数和结果均应符合我国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技术规范。</p>	
1.2	<p>安装现场性能试验：</p> <p>(1) 安装检验应符合我国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技术规范。。</p> <p>(2) 振动加速度、机房、轿厢噪声试验及相应规定的测试应符合我国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技术规范。。</p> <p>(3) 按技术条件要求进行使用功能试验，并向招标人提供检测报告。</p>	
1.3	<p>安装验收：</p> <p>(1)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一个星期内应向招标人提供如下资料及文件：（四套）机房井道布置图。</p> <p>(2) 中标人在安装前应向招标人提供如下资料及文件：</p> <p>2.1 装箱单； 2.2 产品出厂合格证； 2.3 使用维护说明书； 2.4 安装说明书； 2.5 安全部件：门锁装置、限速器、安全钳、及缓冲器型式试验报告结论副本，其中限速器与渐进式安全钳还须有调试证书副本（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指定的监督检验机构进行的型式试验）； 2.6 易损件及常用备品清单； 2.7 同类型产品必须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指定的监督检验机构进行型式试验的合格证书； 2.8 制造商的资质证书； 2.9 安装委托书和安装施工队安装电梯的工作业绩。</p> <p>上述资料及文件均符合中国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技术规范。</p> <p>(3) 中标人应在验收时向招标人提供电梯安装证明及当地主管部门颁发的使用许可证等。</p>	
(五) 技术服务		
1.1	(1) 执行和监督所提供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	

	(2) 提供设备主要部件的详细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	
	(3) 质保期内，中标人应为招标人提供设备正常运行的易损件和常用备件	
1.2	质保期后，招标人向中标人选购零件时，中标人不能解脱合同所规定的任何担保义务，在设备投入使用后，中标人必须保证备件的提供，期限不能少于 15 年。	
1.3	中标人在零部件停产前 3 个月通知招标人，以便招标人有足够时间购买所需的零部件。	
1.4	在零部件停产前，如果招标人还需要的话，中标人应无偿向招标人提供零部件的图纸和技术规范。	
★ 1.5	质量保证期：电梯自验收合格并取得特种设备合格证起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结束，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证期内免费维修、每月对电梯例行保养不少于 2 次、做好相关规定的检测检验、年审和支付费用及其他为确保电梯正常运行所需的服务（对以上质量保证期内容提供承诺并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	
★ 1.6	维修响应：招标人向中标人提供场地供中标人存放常用备件，中标人应提供足够的备件以适应维修需求，而且必须具备 24 小时服务和承担所有维修服务的能力。	
★ 1.7	提供远程实时监控服务（能实现故障发报，实时监控，过往故障查看及分析等），使用该系统时不再支付费用，设有 24 小时远程监控中心，可对本项目电梯实现 24 小时监控。	

六、参考尺寸

